

中颖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实际授予的激励对象总人数为 1 人，实际授予的股票数量为 4.84 万股限制性股票，占授予前公司总股本 19,063.3289 万股的 0.03%。

2、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股份授予日为 2016 年 7 月 18 日。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已经完成了对中颖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登记确认，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1名激励对象共48,400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9.47元。

根据《中颖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二次修订稿）》（以下简称“《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要求，公司董事会实施并完成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工作，具体情况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授予的情况

1、授予日：2016年7月18日。

2、授予数量：48,400股。

3、授予对象：1人。

4、授予价格：9.47元/股。

5、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人民币A股普通股。

6、对限制性股票锁定期安排的说明：

本次激励计划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锁或回购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5 年。

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之日起12个月内为锁定期。在锁定期内，激励对象根据本次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包含因该等股票取得的股票，下同）予以锁定，不得转让或用于偿还债务。锁定期满后为解锁期。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自授予日起满12个月后，激励对象应在未来48个月内分四次匀速解锁。

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锁期及各期解锁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锁安排	解锁时间	解锁比例
第一个解锁期	自授予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5%
第二个解锁期	自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5%
第三个解锁期	自授予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5%
第四个解锁期	自授予日起48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60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5%

7、激励计划的解锁考核情况：

本次激励计划的解锁考核年度为 2015-2018 年四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解锁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解锁期	以2014年为基准年，2015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25%
第二个解锁期	以2014年为基准年，2016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50%
第三个解锁期	以2014年为基准年，2017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80%
第四个解锁期	以2014年为基准年，2018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116%

由本次激励计划产生的激励成本将在经常性损益中列支。

锁定期内，各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均不得低于授予日前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的平均水平且不得为负。

解锁期内，公司为满足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锁事宜，若解锁期内公司业绩考核达不到业绩考核目标条件时，当期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锁，将由公司回购注销。

8、激励对象名单情况见本公告附件。

9、本次股权激励实施后，将不会导致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要求。

10、本次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限制性股票所筹集的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二、授予股份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6年7月27日出具了“众会验字(2016)

第5485号”验资报告：“截至2016年7月20日止，贵公司已收到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缴纳的新增股本合计人民币48,400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48,400元；出资额溢价部分为人民币409,948元，全部计入资本公积；股东以货币资金缴纳。

同时我们注意到，贵公司本次增资前的注册资本人民币190,633,289元，股本为人民币190,633,289元，截至2016年7月20日止，变更后的实收资本人民币190,681,689元，累计股本为人民币190,681,689元。”

三、授予股份的上市日期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股份授予日为2016年7月18日，授予股份的上市日期为2016年8月19日。

四、股本结构变动情况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增加（股）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247,876	1.7	48,400	3,296,276	1.73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3,107,489	1.63		3,107,489	1.63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3,107,489	1.63		3,107,489	1.63
4.境外持股	121,000	0.06	48,400	169,400	0.09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121,000	0.06	48,400	169,400	0.09
5、高管股份	19,387	0.01		19,387	0.01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87,385,413	98.3	0	187,385,413	98.27
1.人民币普通股	187,385,413	98.3	0	187,385,413	98.27
2.境内上市外资股					
3.境外上市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90,633,289	100	48,400	190,681,689	100

五、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后，按新股本190,681,689全面摊薄法计算，2015年度每股收益为0.2611元。

六、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股权比例变动情况

由于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原来的190,633,289股增加至190,681,689股，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股权比例发生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300327

证券简称：中颖电子

公告编号：2016-046

	授予完成前		授予完成后	
	持有公司股份 (股)	占公司股份总额 比例 (%)	持有公司股份 (股)	占公司股份总额 比例 (%)
威朗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51,351,763	26.94	51,351,763	26.93

本次授予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中颖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8月18日

附件：

中颖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

一、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实际分配情况

序号	职务	实际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占实际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1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48,400	100%
	合计	48,400	100%

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人员名单

序号	姓名	职务
1	潘一德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